

國立臺北大學 公告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大總字第1140505133號

附件：來函及其附件影本1份

主旨：「南投縣草屯鎮公所」自即日起變更聯絡地址為：南投縣草屯鎮中山里5鄰草溪路890號，連絡電話(049-2338161)及傳真號碼(049-2338170)皆不變。

依據：教育部114年4月17日臺教秘(三)字第1140041757號書函轉該所同日草鎮行字第1140011891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詳如來文。

正本：本校二級以上行政暨教學單位

副本：